

证券代码：600698（A股） 900946（B股） 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16  
证券简称：湖南天雁（A股） 天雁 B（B股）

##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湖南天雁”或“公司”)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湖南天雁现有 3 名监事，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。全体监事一致推举监事袁天奇先生担任本次会议临时召集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，并认真阅读了报告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

3、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